南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生态环境执法装备配备项目采购合同

2026年11月16日

采购合同

甲方（买受人）：南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乙方（出卖人）：河南鹰瑞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地点：南阳市

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16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遵循平等、自愿及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买卖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

甲方购买乙方标的产品（具体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计（元）	备注
1	手持式土壤重金属检测仪	TrueX 700	台	6	139000	834000	
备注：合同单价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安装指导、远程调试、标的物的生产、运输、税金、售后服务等；							
产品交付根据项目需求提供以下文件资料： 1、产品出厂合格证；2、产品说明书；3、根据项目需求的其它资料。							
合计：￥834000 元（人民币大写：捌拾叁万肆仟整）							

二、质量标准和检验方式

1、乙方出售的货物/软件必须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证书、检验报告、供货清单，甲方收到乙方的货物后，有权对其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货物的验收，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交货现场与甲方共同进行，如乙方未参与验收的，视为对其权利的放弃，验收结果以甲方单方验收结果为准。经检验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甲方应向乙方出具到货验收单，到货验收单是到货时间的唯一凭证。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质量、性能均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的要求，不存在任何质量问题。质保期：自项目验收之日起36个月。

3、到货数量以甲方验收合格后的计量为准，运输及装卸中的破损、缺失、失效等质量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4、甲方对货物的到货验收，不代表对其设备性能、技术参数、设备整体质量的认可。乙方所供设备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应以项目安装调试验收通过后为准，如项目业主方、监督方等提出供货后需做第三方复检的，如检测结果不符合合同要求，乙方负责修复、更换直至符合合同要求，并承担检测费用。

三、知识产权的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本合同项下所有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包括其中的设备、材料、软件、技术等），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商标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有发生，由此导致的所有相关责任应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当协助甲方进行应诉、答辩，并提出解决方案。乙方应当承担甲方应诉、解决侵权问题、停止使用设备或寻找替代设备、败诉等全部费用和损失。

四、技术支持

乙方向甲方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包含并不仅限于软件的远程部署、远程设备安装指导、系统调试，直至甲方项目验收合格。

五、售后服务

1、设备验收日起3年设备软件免费升级服务。

2、设备验收日起3年每年不少于1次人员免费到场服务。

3、设备验收日起3年每年不少于1次到场免费对相关人员培训。

4、设备验收日起 3年提供原厂专属软件数据库免费扩容、本地土壤图谱库持续更新服务，同步更新全国不同区域土壤重金属标准比对数据库，保障设备检测适配本地土壤基体特性。

5、设备验收日起 3 年提供免费到场排障服务，针对设备漂移、数据异常、软件闪退、校准失效等问题提供专项维保。

6、服务期内免费提供设备年度整机精度溯源校准、软件算法迭代升级。

六、包装和运输

货物包装应符合运输标准，乙方负责运输及搬运，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七、交货日期及地点

乙方应在 2026 年 11 月 25 日之前，将所有设备货物运至项目所在地，在 2026 年 11 月 27 日之前完成设备货物安装调试工作，特殊情况可经双方协商后交货期相应顺延；

项目地址：南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八、价款及支付

1、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50%预付款，即￥417000 元，人民币肆拾壹万柒仟元整；2026 年 11 月 27 日之前完成供货，待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款，即￥417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柒仟元整。

2、乙方应在甲方支付货款前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发票，若乙方未提供发票的，甲方可暂停支付款项且不视为甲方违约；另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合规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并应负责协助处理。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向甲方交货，则乙方应从逾期之日起，每延迟一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0.5%的违约金，延期天数自货物交付逾期之日计算。支付违约金后所不足以弥补损失的部分，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技术支持不及时或拒不提供技术支持，造成甲方项目延期交付或损失的，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3、乙方所供货物如存在质量缺陷，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两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

⑴用符合要求的新的零件、部件和（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或）货物，或对货物缺陷部分免费进行修复，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因此而蒙受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所更换和修复部分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⑵乙方同意货物、材料的退货，将相应的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仓储费、装卸费、拆除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费用。

十、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1、在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但须签订书面协议。

2、乙方迟延交货超过 10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3、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交付货物或者交付货物不符合约定，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品牌、规格型号等，或者货物达不到技术性能指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并赔偿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一方按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主张解除合同的，应书面通知对方，并明确说明解除合同的原因及依据，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5、合同双方一方依据本合同或法律规定行使解除权后，对方对解除通知如有异议，应于收到解除通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确认合同的效力，逾期未起诉的，视为认可解除通知的效力，合同解除。

6、合同解除或终止后，本合同中关于违约赔偿和争议解决方式的条款对甲乙双方仍然具有约束力。

十一、安全

本合同项下乙方在甲方地点卸货、指导安装、检验验收或其他作业时，乙方必须采取必要的安

全防护措施，确保其工作人员和第三人人身安全，如发生事故造成其工作人员或第三人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如其工作人员或第三人投诉、诉讼，有关部门或法院将上述责任归至甲方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十二、廉洁条款

1.甲方相关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贿或受贿。

2.乙方确认并同意乙方以及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约定，应按 10 万元或已采购货物总金额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未付合同款中直接扣除，两者以价高者为准），并赔偿甲方所有经济损失，同时甲方有权没收已发生的贿赂财产，解除采购合同，取消其合作资格，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其它的约定事项

1、本合同所提日或期间的计算，未注明是工作日或自然日的，均以自然日为准。

2、本合同生效后，凡需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改，应经双方协商后以书面补充协议方式确定。

3、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单位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5、本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买受人）	乙方（出卖人）

单位名称（盖章）：南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统一信用代码：12411300MB1G66364M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张衡东路 1300 号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名称（盖章）：河南鹰瑞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税　　号：91410103MA3XAFEF6L 地　　址：郑州市二七区大学南路绿地滨湖国际城 1 区 3 号楼 707 号 电　　话：1800385666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路支行 账　　号：371905015110301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合同附件：

技术参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1	手持式土壤重金属检测仪	1、检测元素：K,Ca,Ti,V,Cr,Mn,Fe,Co,Ni,Cu,Zn,As,Se,Rb,Sr,Y,Zr,Nb,Mo,Ag,Cd,Sn,Sb,W,Re,Pd,Au,Hg,Pb,Bi,Cs,Ba,Th,U 等 34 种元素，后期根据需求可定制（升级）增加检测元素。
		2、可以储存和显示重金属的种类、样品编号、含量和测试时间等。储存数据及图谱超过 100000 个。
		3、数据传输与处理：WIFI、蓝牙、USB 数据线，可导出 PDF、Excel 报告，支持自定义页眉单位名称、也可外接平板电脑、手机专用 APP 软件连接仪器进行操作使用，方便简单。
		4、安全系统：设备前端设有红外和可见光双探测器，环保性能好；硬件保护，非软件感应到 X 光后再关闭；测试窗口无样品时，自动关闭 X 射线，具有散热和防辐射泄露功能，可外加防辐射罩，保障使用安全（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高清图片证明材料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原件，则符合采购要求。）
		5、防辐射：不含放射性同位素激励源，增加环保性能；X 射线辐射剂量＜0.2μSV/h(需要第三方检测或认证报告)。

		6、无需样品前处理，进行非破坏性分析，短时间快速分析，现场直接分析测定。
		7、显示屏：屏幕尺寸：4.3 英寸，高亮度彩色触摸屏（电阻屏），野外带手套也可操作，不采用直接嵌入 PDA 和手机的人机交互方式。仪器显示屏不可活动旋转，增强屏幕使用寿命，不易损坏，更适合现场应用。（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高清图片证明材料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原件，则符合采购要求。）。
		8、操作系统：中文操作界面，专用分析级 Android 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非 Windows 操作系统，运行速度快，无病毒侵入隐患，保障数据安全。（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高清图片证明材料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原件，则符合采购要求）。
		9、工作条件： （1）激发源：高性能微型X射线管，靶材银/铑，最大电压50kV；内置多组自动切换滤光片，优化轻重元素激发效率。 （2）探测器:高性能SDD探测器，能量分辨率≤145ev。高性能硅漂移探测器，高计数率，保障 Cd、Hg 弱信号识别能力。 （3）工作温度：-20℃～+50℃。 （4）工作湿度：相对湿度＜95%。 （5）仪器具有自动求平均值功能，方便现场求平均值。 （6）仪器具有声音提示功能和灯光提示功能，工作时有明显灯光提示。 （7）信号采集处理：能根据海拔高度自动调节气压因子，确保元素激发效果。 （8）散热性：仪器散热性好，仪器带铝合金 T 型槽式散热装置，提高仪器散热性能，无需频繁等待探测器冷却，提高工作效率（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高清图片证明材料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原件，则符合采购要求。）
		10、指标要求： （1）土壤有证标准物质连续10次测试，高含量区间目标重金属精密度(Rsd)≤10%；正确度RE满足 T/ACEF232-2025允许误差范围。 （2）测量时间：30s。 （3）检出限：ppm级别，≤200ppm。 （4）电池一次充电可连续工作8小时以上。 （5）电池具有剩余电量显示功能，电池不插入设备可在电池上直接查看电池电量，并且插入设备也可在电池上直接查看电池电量。（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高清图片证明材料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原件，则符合采购要求。）。 （6）仪器带有标准片，开机自动校准。 （7）仪器可建立有针对性的校正曲线。 （8）全中文集成化软件,便于操作。
		11、重量:1.6 Kg。
		12、分析模式多样化：具备土壤、工业用地、农业用地、商业用地、居住用地等多种模式，能够依据元素结果和内置环境质量标准（可自定义）快速判断样品是否达标，当样品中某种元素测试结果超过内置标准时，软件会进行预警提示。